

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零星租赁车辆服务  
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SCTF-YBTFZYZX-2023001)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宜宾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零星租赁车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80 万元, 招标人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总含税预估金额为 280 万元, 其中货运配送 120 万, 吊车配送 80 万, 乘用车 80 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零星租赁车辆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零星租赁车辆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资格条件如下: ★

★2.1.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1.2 参加人应提供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许可证、如有特殊车辆需提供特种安全操作证。

2.1.3 参选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参选截止日应具备 1 个车辆租赁业绩。

2.1.4 参选人满足以下财务要求: 2020 年、2021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 不得出现连续亏损或资不抵债等情况(参选人成立时间在 2020 年以后的, 按该参选人成立之日起计)。

2.1.5 参选人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1.6 参选人提供货运车辆三责险不低于 150 万/车, 乘坐险不低于 8 万/座, 中选单位需购买货物险; 乘用车三责险不低于 200 万/车, 乘坐险 50 万/座(可以附加险)。

2.1.7 参选人提供车辆需要安装 GPS 设备。

2.1.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2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2.1 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参选资格的；

2.2.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2.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比选人认为其他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2.2.5 在最近三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2.2.6 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7 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2.2.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参选人控股和管理关系限制要求如下：★

★2.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参选人应委托经办人持下述文件向比选代理机构了解有关信息并购买比选文件。（1）单位介绍信或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经办人身份证原件；（3）线上报名请各参选人向比选代理机构电话咨询并购买比选文件。（4）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南路 51 号美讯达成都业务部 416 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南路 51 号美讯达成都业务部 416 开标室。

## 七、其他

### 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2023年至2025年零星租赁车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CTF-YBTFZYZX-2023001），比选人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四川美讯达通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2023年至2025年车辆零星租赁服务采购项目，服务区域为四川省宜宾市。总含税预估金额为280万元，其中货运配送120万，吊车配送80万，乘用车80万。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的相关要求。

##### 1.2 采购期限：2年

##### 1.3 标包划分情况

本项目划分标包：

标包1 货运配送中选人数量为3人，中选份额划分为第一名50%，第二名30%，第三名20%；

标包2 吊车配送中选人数量为2人，中选份额划分为第一名60%，第二名40%；

标包3 乘用车中选人数量为2人，中选份额划分为第一名60%，第二名40%。

本项目允许参选人同时中选的标包数为3个。

1.4 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含税最高参选限价见报价表。参选人参选报价高于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 2. 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资格条件如下：★

★2.1.1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1.2 参加人应提供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许可证、如有特殊车辆需提供特种安全操作证。

2.1.3 参选人自2020年1月1日至参选截止日应具备1个车辆租赁业绩。

2.1.4 参选人满足以下财务要求：2020年、2021年度财务状况良好，不得出现连续亏损或资不抵债等情况（参选人成立时间在2020年以后的，按该参选人成立之日起计）。

2.1.5 参选人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1.6 参选人提供货运车辆三责险不低于 150 万/车，乘坐险不低于 8 万/座，中选单位需购买货物险；乘用车三责险不低于 200 万/车，乘坐险 50 万/座（可以附加险）。

2.1.7 参选人提供车辆需要安装 GPS 设备。

2.1.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2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2.1 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参选资格的；

2.2.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2.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比选人认为其他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2.2.5 在最近三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2.2.6 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7 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2.2.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参选人控股和管理关系限制要求如下：★

★2.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参选。★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比选文件获取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大墙西街 33 号鼓楼国际 38 楼美讯达。

4.3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参选人应委托经办人持下述文件向比选代理机构了解有关信息并购买比选文件。

- (1) 单位介绍信或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 (3) 线上报名请各参选人向比选代理机构电话咨询并购买比选文件。

4.4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为：2023 年 5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5.2 纸质参选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南路 51 号美讯达成都业务部 416 开标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比选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参选文件：

-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5.4.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通服采招门户（<https://szyc.chinaccs.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8.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      比选代理机构：四川美讯达通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宜宾市叙州区建国路 12 号  
街 33 号

邮 编：644002

联 系 人：邓老师

电 话：18990923606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账 号：\

地 址：成都市青羊区大墙西

邮 编：610000

联 系 人：叶之杨

电 话：18108181805

电子邮件：296406963@qq.com

开户银行：\

账 号：\

比选代理机构：四川美讯达通讯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3年5月17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纪委办公室。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宜宾市分公司

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建国路12号

联系人：邓老师

电话：1899092360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美讯达通讯有限责任公司招投标业务中心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大墙西街33号鼓楼国际

联系人：叶之杨

电话：18108181805

电子邮件：29640696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叶之杨（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四川美讯达通讯有限责任公司 招投标业务中心（盖章）

